

当前位置: 首页 > 信息公开 > 区政府信息公开 > 通知公告

关于受理南山区2021年度第四批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绿色建筑分项资金的通知

时间: 2021-10-09 来源: 南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分享到: 

各有关单位:

为加快推动南山区绿色建筑发展,进一步提升南山区工程质量及文明施工水平,打造以优质工程、绿色建筑为引领的品质南山。2021年度第四批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绿色建筑分项资金开始接受申报,请各有关单位组织申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2021年度第四批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绿色建筑分项资金资助项目申报采取网上申报形式,申报单位需登录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平台(以下简称“平台”)进行网上申请,网址(<http://sfms.szns.gov.cn>)。申请单位在正式申报项目前,请先仔细阅读平台首页的“系统演示”和“操作规程”等内容,进行相应单位信息注册或更新后方可进行申报。在注册登录中遇到的有关网站、平台不能登录或者文件无法上传、下载等技术问题,可打技术支持电话(0755-26712272)进行咨询。

二、各单位在申报项目之前,请登录平台仔细研读《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绿色建筑分项资金实施细则操作规程》(2020年),注意每一类别的申报条件及提交资料,自评条件符合后再进行申报。

三、申请单位网上提交申请材料后(PDF版本,盖章扫描),可通过申报系统查看项目申请所处的状态。

四、已经获得今年我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含其他各分项资金)资助的评审类项目,及不符合《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要求的企业和单位,不得再申请本批绿色建筑分项资金项目。

五、本批资助计划受理网上申报的期限为10月11日上午9:00至10月22日下午18:00,过期不接受申报,望各单位抓紧组织申报。

六、咨询电话:谢工,0755-26560440。

特此通知。

深圳市南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年10月9日

附件:

附件1: [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pdf](#)附件2: [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绿色建筑分项资金实施细则.pdf](#)附件3: [绿色建筑分项资金承诺声明.docx](#)附件4: [注册登记地址承诺函.docx](#)

扫一扫在手机打开当前页

[我要纠错](#) 打印

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主办

公安备案号: 44030502001326 通讯地址: 南山区桃园路2号区政府大楼

深圳市南山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承办

执法投诉电话: 12345、26542696 电子邮箱: xfb@szns.gov.cn 网络报障: 26542364

